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工作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人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3. 贯彻落实全区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随军家属及随调家属安置办法及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

4. 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

5. 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待遇保障等工作，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6. 组织拥军优属活动，承担审核、报批、褒扬革命烈士工作，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承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科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业务室、档案室。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数 10，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在职 9 人，增加 0 人；退休 1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89.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9.0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03.0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85.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4.8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755.1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755.1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444.13	支 出 总 计	2,444.1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4.83	1,659.72	779.88	879.84							755.1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0	17.80	17.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0	0.90	0.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16.90									
208	08		抚恤	1,422.99	692.47	50.00	642.47							730.52	
208	08	02	伤残抚恤	144.00	144.00		144.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06	72.00		72.00							0.06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44.00	144.00	50.00	94.00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32.47	332.47		332.47								
208	08	08	褒扬纪念	730.46										730.46	
208	09		退役安置	813.23	788.64	551.27	237.37							24.59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20	182.20	182.20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28.75	312.04	95.44	216.60							16.71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60	8.60		8.6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82.51	274.63	263.63	11.00							7.88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17	11.17	10.00	1.17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0.81	160.81	160.81									
208	28	01	行政运行	77.66	77.66	77.66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8.60	38.60	38.60									
208	28	50	事业运行	44.55	44.55	44.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9.53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	9.53	9.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6	7.66	7.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1.8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6.12	6.12		6.12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12	6.12		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13.6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13.6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13.65									
			合计	2,444.13	1,689.02	803.06	885.96							755.11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4.83	140.01	2,274.8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0	17.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0	0.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	08		抚恤	1,422.99		1,422.99
208	08	02	伤残抚恤	144.00		144.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06		72.06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44.00		144.00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32.47		332.47
208	08	08	褒扬纪念	730.46		730.46
208	09		退役安置	813.23		813.23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20		182.20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28.75		328.75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60		8.6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82.51		282.51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17		11.17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0.81	122.21	38.6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77.66	77.66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8.60		38.60
208	28	50	事业运行	44.55	44.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9.53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	9.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6	7.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6.12		6.12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12		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合计	2,444.13	163.19	2,280.9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689.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89.0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9.72	1,659.7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89.02	支 出 总 计	1,689.02	1,689.0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9.72	140.01	1,519.7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0	17.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0	0.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	08		抚恤	692.47		692.47
208	08	02	伤残抚恤	144.00		144.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00		72.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44.00		144.00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32.47		332.47
208	09		退役安置	788.64		788.64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20		182.20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12.04		312.04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60		8.6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74.63		274.63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17		11.17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0.81	122.21	38.6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77.66	77.66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8.60		38.60
208	28	50	事业运行	44.55	44.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9.53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	9.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6	7.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6.12		6.12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12		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合计	1,689.02	163.19	1,525.8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89	154.89	
301	01	基本工资	41.63	41.63	
301	02	津贴补贴	33.39	33.39	
301	03	奖金	28.68	28.68	
301	07	绩效工资	10.01	10.0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0	16.9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6	7.6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7	1.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3.65	13.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		7.40
302	01	办公费	1.85		1.85
302	05	水费	0.10		0.10
302	06	电费	0.40		0.40
302	07	邮电费	0.50		0.5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302	11	差旅费	0.51		0.51
302	16	培训费	0.08		0.08
302	28	工会经费	0.85		0.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		2.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0.90	
303	02	退休费	0.37	0.37	
303	09	奖励金	0.53	0.53	
		合计	163.19	155.79	7.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71		8.60	1,511.11							
208	08		抚恤		692.47			692.47							
208	08	02	伤残抚恤	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72.00			72.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72.00			72.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36.00			36.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36.00			36.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2025 年义务兵优待金巴财社[2024]45 号	94.00			94.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2025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50.00			50.00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172.70			172.70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159.77			159.77							
208	09		退役安置		788.64		8.60	780.04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025 年退役安置支出	182.20			182.20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25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巴财社	216.60			216.60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24]47 号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25 年退役安置支出	95.44			95.44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25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47 号	8.60		8.6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25 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46 号	1.00			1.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25 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8 号	10.00			10.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25 年退役安置支出	263.63			263.63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25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4 号	1.17			1.17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25 年退役安置支出	10.00			10.0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8.60			38.60							
208	28	04	拥军优属	2025 年双拥经费	38.60			38.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6.12			6.12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巴财社[2024]43 号	6.12			6.12							
			合计		1,525.83		8.60	1,517.2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合计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合计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2.11	2.1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11	2.1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1	2.11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755.11	755.11			755.11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四批]巴财社[2024]77 号	0.06	0.06			0.06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巴财社[2023]65 号	5.38	5.38			5.38				
2024 年自治区自主干部及逐月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经费巴财社[2023]82 号项目	2.5	2.5			2.5				
2024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巴财社[2023]64 号	16.71	16.71			16.71				
和静县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巴财建[2024]27 号	730.46	730.46			730.46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444.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收入预算 2,444.1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03.06 万元，占 32.86%，比上年预算减少 190.63 万元，下降 19.18%，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减少：1. 双拥经费；2. 退役士兵的伤残抚恤和死亡抚恤；3.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4.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经费等，预算比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885.96 万元，占 36.25%，比上年预算增加 38.52 万元，增长 4.55%，主要原因是 1.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2. 义务兵优待补助经费；3.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等，预算比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755.11 万元，占 30.89%，比上年预算增加 696.81 万元，增长 1195.21%，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增加和静县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巴财建〔2024〕27 号；

三、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44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占 6.68%，比上年预算减少 6.06 万元，下降 3.5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未安排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医保、公积金等预留部分，导致本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2,280.94 万元，占 93.32%，比上年预算增加 550.76 万元，增长 31.83%，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增加和静县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巴财建〔2024〕27 号。

四、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89.0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9.0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9.7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和退役军人的各项补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689.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6 万元，下降 3.5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未安排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医保、公积金等预留部分，导致本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1,525.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6.05 万元，下降 8.74%。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减少：1. 县级配套的双拥经费，2.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补助资金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59.72 万元，占 98.2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5.65 万元，占 0.93%。
- 3、住房保障支出(类)13.65 万元，占 0.8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相比退休人员无变化，预算与上年一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策性调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5年预算数为14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7.38万元，下降48.82%，主要原因是：2025年科目调整，减少残疾军人抚恤金、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抚恤金、伤残人民警察抚恤金等，预算比上年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7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7.00万元，增长380%，主要原因是：2025年比上年增加了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金、因公牺牲军人遗书抚恤金、烈士遗书抚恤金等，预算比上年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5年预算数为14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0万元，增长14.83%，主要原因是：2025年比上年增加了退役军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退役军人立功受奖奖金等，预算比上年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32.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8.52万元，增长91.13%，主要原因是：2025年科目调整，增加60岁以上农村籍老军人生活补助金，预算比上年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5年预算数为182.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1.30万元，下降51.22%，主要原因是：上年补发了2023年48名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本年未安排，预算比上年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5年预算数为312.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4 万元，下降 0.62%，主要原因是：2025 年减少了无军籍职工工资和军休干部医疗保险死亡丧葬费、抚恤金等，预算比上年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6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科目调整，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费增加，预算比上年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4.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3.24 万元，下降 13.6%，主要原因是：2025 年科目调整，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费减少，预算比上年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增加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7.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6 万元，下降 4.85%，主要原因是：本年做预算时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未安排预留工资，行政运行预算比上年减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0 万元，下降 14.22%，主要原因是：本年优抚对象慰问金比上年减少，预算比上年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4.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9 万元，

增长 4.9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事业人员工资、津贴补贴预算比上年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预算比上年增加。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预算比上年增加。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5.52%，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增加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预算比上年增加。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7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工作队人员，故比上年减少工作队人员生活补助预算。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00%，主

要原因是：上年细化优抚对象补助支出功能科目，将优抚对象的死亡抚恤补助纳入“死亡抚恤”科目反映，本年未使用本科目，预算比上年减少。

六、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7.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7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7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3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3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001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9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六）项目名称：*002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七）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2024〕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2.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172.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巴财社〔2024〕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9.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159.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003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82.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项目名称：*004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16.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一）项目名称：*005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95.4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项目名称：*006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8.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三）项目名称：*007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四）项目名称：*008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五）项目名称：*009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63.6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六）项目名称：*010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七）项目名称：*011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十八）项目名称：2025 年双拥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区)考核细则

预算安排规模：38.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在春节、八一等节假日期间，做好驻县部队和现役军人家属和优抚对象的慰问工作。其中驻县部队 10 个，现役军人家属约 80 人，优抚对象 260 人，合计慰问 38.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九）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巴财社〔2024〕4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巴财社〔2024〕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度对我县 7 名一到六级伤残军人发放门诊就医每年每人发放不低于 500 元的一次性补助，其他优抚对象的住院费用除医保社保部门统筹外，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中按照不低于 80%的标准给予补助，补助封顶线 5 万元/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下降 4.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至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47%，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本年度减少公务用车保险费支出，预算比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 0.08 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上年结转结余 755.1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755.1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四批]巴财社[2024]77 号（项目）0.06 万元，主要用于：对我县 1 位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2.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巴财社[2023]65 号（项目）5.3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招聘会 2 次，节假日走访慰问自主择业干部 133 人次。

3. 2024 年自治区自主干部及逐月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经费巴财社[2023]82 号项目（项目）2.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招聘会 2 次，节假日走访慰问自主择业干部 133 人次。

4. 2024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巴财社[2023]64 号（项目）16.7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的工资津贴等待遇，给 5 位军休干部发放，按时兑现补助，定期了解军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和照顾。

5. 和静县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巴财建[2024]27 号（项目）730.46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纪念馆及相关配套设施，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保障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提升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服务的能力和质量，推动扩大群众身边的健身场地有效供给。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5 万元，增长 4.96%。主要原因是本年工会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 16.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81 万元。

2025 年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0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01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6.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6.7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5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73.72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444.1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6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323.6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联系人		萨仁高娃		联系电话：	17399120699
年度绩效目标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科室，编制数 10，实有人数 10 人，在职 8 人，退休 2 人。 中长期规划：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重要论述，扎扎实实为退役军人、军属办实事，具体目标如下： 目标 1：保障单位在职 8 人，退休 2 人的工资福利及各项补助正常发放及部门正常运转。 目标 2：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做好“春节”“八一”等节日期间走访慰问。 目标 3：提高退役士兵家庭生活水平，按标准、按要求为义务兵及时足额发放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高原补助。 目标 4：平稳推进和静县退役士兵养老、医疗保险接续工作，对符合补缴条件的退役士兵补缴医疗和养老保险，保障正常就医，领取养老金。 目标 5：做好退役军人补偿工作，为退役士兵发放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费，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目标 6：保障我县复员干部、无军籍退休职工、名军休干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企业军转干部经费正常发放。 目标 7：做好信息采集后续比对和完善建档立卡工作，全县退役军人满意度达 95%以上，现役军人家属满意度达 95%以上。 目标 8：对我县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重大节日慰问优抚对象工作，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公平，维护我县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1641.06	
			本级资金	803.0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2444.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慰问驻县部队个数	≥10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区）考核细则（新党办发〔2012〕25号）	7
	数量指标	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98人	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静政办发〔2016〕20号）	7
	数量指标	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人数	≥124人	和政发〔2000〕92号，新政办发【2012】4号文件（自治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办法）	7
	数量指标	复员干部人数	≥2人	《关于1993年至1999年军队复员干部接续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有关事宜的通知》巴财社〔2022〕117号	7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人数	≥128人	《关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管理若干问题、的意见》国转联〔2001〕8号	7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人数	≥5人	《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	7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总人数	≥280人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6
社会效益	质量指标	各项信息核对准确率（%）	=100%	2025年工作计划	6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政策知晓率	=100%	2025年工作计划	6
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合法权益率	=1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广大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85%	《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2025年工作计划	6
	满意度指标	广大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2025年工作计划	6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家属满意度	≥95%	2025年工作计划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四批〕巴财社〔2024〕77 号			项目负责人		衡华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05	其中:财政拨款	0.0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我县 1 位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目标 2、通过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公平,维护我县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总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	<=0.06 万元/年 / 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巴财社 (2024) 44 号			项目负责人		才仁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7.77	其中：财 政拨款	267.77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我县 280 位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目标 2、通过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公平，维护我县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总人数	>=280 人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指 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 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 准	-	1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	<=0.95 万元/年 / 人	计划标 准	-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 准	-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巴财社 (2024) 43 号			项目负责人		才仁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2	其中：财政 拨款	6.12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2025 年度对我县 8 名一到六级伤残军人，发放门诊就医每年每人发放不低于 500 元的一次性补助，10 名其他优抚对象的住院费用除医保社保部门统筹外，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中按照不低于 80%的标准给予补助，补助封顶线 5 万元/年。 目标 2：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好全区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充分发挥了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享受一到六级伤残军人医 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8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其他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 象人数	≥1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指 标	优抚对象信息核对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 标	优抚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一到六级伤残军人门诊医 疗补助标准	≤0.4 万 元/年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 准	≤5.72 万元/年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维护全县优抚对象的生活 权益	有效维 护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发挥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	效果明 显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巴财社 (2024) 73 号			项目负责人		才仁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0.7	其中：财 政拨款	280.7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我县 280 位优抚对象发放 2025 年 1-12 月抚恤金和生活补助。 目标 2、通过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公平，维护我县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总人 数	>=280 人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指 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 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 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 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 准	-	1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 准	<=1 万元 /年 / 人	计划标 准	-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有效保 障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有效提 高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 准	-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巴财建 (2024) 27 号			项目负责人		才仁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30.45	其中：财 政拨款	730.45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纪念馆及相关配套设施，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保障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提升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服务的能力和质量，推动扩大群众身边的健身场地有效供给。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新建纪念馆	=1 个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 作 资 料
	质量指 标	建设项目验收 合格率	=100%	计划标 准	-	1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 作 资 料
	时效指 标	项目任务完成 及时率	=100%	计划标 准	-	1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 作 资 料
成本 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新建纪念馆及 相关配套设施 费用	<=730.45 万元	计划标 准	-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 始 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项目使用年限	>=10 年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 明 材 料
		提升退役军人 等特殊群体服 务的能力和美 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 明 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 准	-	10	满意度赋 分	工 作 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双拥经费			项目负责人		才仁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60	其中：财政拨款	38.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一、慰问部队：含春节、“八一”慰问十个驻县部队，小计 9.2 万元； 目标二、慰问现役军人家属约 80 人，300 元/人/年，小计 2.4 万； 目标三、春节和八一慰问优抚对象 260 人，1000 元/人/年，小计 26 万元；根据宣传部工作要求，给老军人征订报刊费用预计 1 万元；合计 27 万元； 目标四、积极开展拥军优属和双拥工作，巩固军民共建成果，营造军爱民、人民拥军的浓厚氛围。 目标五、通过开展双拥工作，增强群众参军荣誉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驻县部队个数	≥10 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现役军人家属人数	≥80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优抚对象人数	≥260 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拥军优属活动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慰问部队、现役军人及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金（品）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慰问驻县部队成本	≤9.2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慰问现役军人补助标准	≤2.4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慰问优抚对象标准	≤27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军民共建氛围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升群众参军荣誉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满意度	现役军人家属	≥95%	计划标准	—	3	满意度赋	工作

度指 标	指标	满意度					分	资料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3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驻县部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4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18 个，其中：本级 sm 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601.27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8 个，涉及预算金额 886.96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 sm 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935.64 万元；根据规定、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2、结转结余资金涉及项目数 5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 755.1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2 月 7 日